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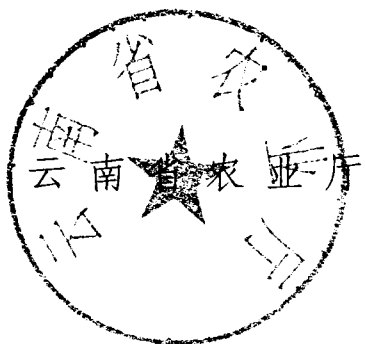
# 云南省农业厅 文件 云南省财政厅

云农牧〔2018〕46号

## 云南省农业厅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云南省2018年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 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州、市农业（畜牧兽医）局、财政局：

《云南省2018年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已经省政府审核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和《云南省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指导意见（2016-2020年）》要求，组织所辖县（市、区）落实好2018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



# 云南省 2018 年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

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在我省已实施一年,在省委、省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农业部、财政部等有关部委的关心支持以及全省各级各相关部门的积极配合下,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进一步完善了草原承包制度,各项基础工作扎实推进,实施成效显著。为进一步做好 2018 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的落实工作,根据《云南省 2016—2020 年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以及年度绩效评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省农业厅、省财政厅共同研究拟订了云南省 2018 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

## 一、云南草原基本情况

草原是畜牧业的生产资料,是农牧民赖以生产和生活的家园,同时也是我省生态文明建设的主战场,是建设美丽云南的重要组成部分。草原建设关系到边疆民族地区的团结和稳定,在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经济发展和构建和谐社会中具有不可替代的战略作用。

我省草原资源丰富,是我国草原类型最丰富,植物种类最多的省(区)之一。全省有 7 个草原类,占全国草原类的 39%,有 150 多个草原型,有各种草原植物 199 科、1404 属、4958 种,占全国高等植物种类的 35.41%,有饲用植物 3200 多种。全省草原面积 2.29 亿亩,居南方第二位,全国第七位,可利用

面积 1.78 亿亩，其中，天然草地占 83.2%，零星草地占 16.8%，大于 10 万亩分块连片占草地面积的 13.57%。全省天然草原平均鲜草产量 686 公斤/亩，可食牧草平均产量 558 公斤/亩。饲养每个羊单位年需草原 6 亩。长期以来，由于靠天养畜、超载过牧的生产方式，全省退化草原已占草原总面积的 83.4%，其中严重退化的占 15.34%，达 2730.5 万亩；中度退化的占 33.36%，达 5938.08 万亩；轻度退化的占 34.7%，达 6176.6 万亩。

近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农业部、财政部等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帮助下，我省先后实施了天然草原恢复和建设、迪庆州天然草原退牧还草工程、云南省臂形草等牧草原种基地建设、岩溶地区草地治理试点工程、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冬闲农田（地）种草工程、商品牛羊基地县建设等草原建设重大项目。大项目带动了全省草原保护建设工作的大发展，草原生态保护建设取得明显成效，项目区植物平均覆盖度、高度、鲜草产量及可食鲜草产量都有明显提高。

## **二、2017 年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取得的主要成效**

草原生态补奖政策的全面落实，有力地促进了牧区生态持续改善、农牧民快速增收和全省草食畜牧业的健康发展，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城乡居民生活的持续改善作出了重大贡献。

**1.草原家庭承包工作逐步完善。**各级农业（畜牧兽医）部门认真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草原家庭承包工作的意见》（云政发〔2011〕25号）要求，全面开展草原承包核查工作，进一步规范全省草原承包工作，完善草原承包到户相

关手续。截至目前，全省完成草原家庭 17945.42 万亩，占应落实草原承包面积的 100.82%，其中单户承包面积为 13155 万亩，联户承包 4790.42 万亩。

**2.草原生态环境明显改善。**通过对全省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的禁牧区和草畜平衡区进行监测与评估得到的数据显示：2017 年云南省天然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87.62%，草群平均高度 27.22 厘米，每公顷鲜草产量 10302.29 千克，可食牧草鲜草产量 8365.46 千克，较 2016 年分别提高 1.2%、1.16cm、2.6%和 6.01%；较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政策的 2010 年分别提高 10.05%、8.14cm、21.53%和 29.64%。较前五年平均水平提高 3.18%、3.6cm、8.34%和 14.52%。2017 年全省鲜草总产量 13980.21 万吨，可食牧草鲜草产量 11351.93 万吨，可合理载畜 3914.46 万个羊单位。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的实施，有效遏制了全省草原生态环境加速恶化的势头，草原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政策效果日益彰显。

**3.草原畜牧业平稳健康发展。**通过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推行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推动了草原畜牧业生产方式转变，加速了“粮、经、饲”三元结构的种植业发展，提高了牧区土地利用率和产出率，促进了牧区畜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草原畜牧业可持续发展，开启了草原休养生息的新时代。

**一是养殖基础设施持续改善。**草原生态补奖政策等一系列草原项目的实施，强化了牛羊重点基地县建设，牛羊圈舍、青贮氨化窖、储草棚等基础设施持续改善。2017 年，新增牛羊圈舍达 209.03 万平方米，青贮窖 85.29 万立方米，储草棚 54.62

万平方米，购置饲草料机械 4550 台（套），比 2016 年分别增长 2.29%、3.5%、8.68%、5.35%；新增人工草地 483.65 万亩，其中人工种草 405.86 万亩（多年生 117.07 万亩，一年生 288.79 万亩），改良草地 77.79 万亩，比 2016 年增加 22.67 万亩，增长 4.91%。

**二是牛羊产业平稳增长。**预计存栏肉牛 1249.6 万头，出栏肉牛 526.2 万头，产量达 63.8 万吨，产值可达 341 亿元，分别比 2016 年增长 2.5%、5.5%、5.5%和 5.7%。存栏肉羊 1585 万只，出栏肉羊 1084.3 万只，产量达 21.8 万吨，产值可达 63 亿元，分别比 2016 年增长 1.5%、5%、5%和 5.9%。牛羊存栏合计达 7833 万羊单位，比 2016 年的 7657.40 万羊单位增加 175.6 万羊单位，增长 2.29%，牛羊出栏合计达 3526.31 万羊单位，比 2016 年的 3526.31 万羊单位增加 188.99 万羊单位，增长 5.36%。

**三是规模化养殖比重明显提升。**2017 年，出栏 50 头以上肉牛规模养殖场达 5064 个，出栏肉牛 56.88 万头，占肉牛出栏 526.2 万头的 10.81%，比 2016 年提高 1.32 个百分点；出栏 100 只以上肉羊规模养殖场达 7703 个，出栏肉羊 146.27 万只，占肉羊出栏 1084.3 万只的 13.49%，比 2016 年提高 1.1 个百分点。全省牛羊规模化养殖出栏 430.67 万羊单位，占全省牛羊出栏 3715.3 万羊单位的 11.59%，上 2016 年提高 1.25 个百分点。

**3.推进了禁牧制度和草畜平衡制度的落实。**通过多种措施并举，促时草原禁牧制度和草畜平衡制度的落实。**一是改善养殖基础设施，加快了畜牧业生产方式转变。**为配合落实草原生

态补奖政策，真正实现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在草原生态补奖政策等中央项目及省级草地畜牧业发展项目的推动下，改善养殖基础设施，加快畜牧生产方式转变，减少草原载畜量。**二是加大禁牧区和草畜平衡区草原的监测力度。**我省逐年加大监测力度，配备必要的监测设备和监测工作经费，同时加大监测技术培训力度。经监测，2017年云南省天然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草群平均高度、鲜草产量、可食牧草鲜草产量比2016年分别提高1.2%，1.16cm，2.6%和6.01%。**三是建章立制，以制度保障禁牧和草畜平衡的落实。**制定了《云南省草原草畜平衡管理办法》、《云南省草原禁牧管理办法》、《云南省草原载畜量核定标准及办法》、《云南省草原减畜工作管理办法》和《云南省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草畜平衡考核实施细则》；科学核定草地载畜量，并将减畜任务分解到县（市、区）、乡（镇）和村。省级根据各地草地植被情况、产草量、秸秆利用和草食畜存栏等情况，对全省禁牧区域和草畜平衡区域的载畜量进行了核算，核定出全省109个草原生态补奖县的禁牧区和草畜平衡区应减畜数量。同时，核定到县（市、区）的减畜数量由县级分解落实到乡，由乡镇政府与村委会或村民小组签订责任状，村委会或村民小组与牧户签订禁牧、草畜牧平衡及减畜任务责任书。**三是**草原行政和监理部门指导乡级人民政府或村委会制定了相关的草原草畜平衡管理规章、制度或办法，村委会或村民小组制定村规民约来约束本村农牧民并相互监督，最终自觉按照签订的责任状进行畜牧生产，我省部份县（市、区）已进行了此项工作。**四是设立草原管护人员，对草原禁牧和草畜平**

**衡实施情况进行监督。**通过设立草管人员，加强草原日常管护以及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的落实。目前，全省有各种不同性质和管理形式的村级草管员 8099 人，其中：农牧民专职担任 594 人、村组干部兼任 184 人、防疫员兼任 5061、林管员兼任 1852 人，其他 408 人。少部份县（市）已将草管员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如德钦县和香格里拉县各聘用 46 名、62 名村级草原管护员，主要对牧户履行草畜平衡责任书情况进行监督，巡查禁牧区草原和休牧区草原，两县草管员全部纳入县级财政预算。

**4.牧民对政策的满意度持续提高。**从 2016 年起，我省除了常规入户调查外，从去年底开始增加了牧民政策效应的评价调查，要求每县调查不少于 100 户。2017 年，全省发出政策效应评价问卷 10900 份，收到问卷 10720 份，占发放问卷的 98%，其中有效问卷 10709 份，占问卷发放的 100%。通过县级调查和省级抽查，结果显示全省 100%的农户提高了自觉保护草原生态环境意识，100%的农户对政策实施效果表示满意，畜牧业收入在家庭收入中的比例平均是 20—40%，人均增加 1000—3000 元。省级对玉溪市易门县、文山州马关县、保山市施甸县三个县开展核查，3 县共调查农户 300 户，收到问卷 298 份，占发放问卷的 99%，其中有效问卷 298 份。据核查，100%的农户提高了自觉保护草原生态环境意识，100%的农户对政策实施效果表示满意，调查的农牧民知晓本户的草原补奖资金数额，易门、马关和施甸三县人均增加 6621.3 元，畜牧业收入在家庭收入中的比例平均是 34.27%，通过实施补助奖励政策农牧民的收入及

畜牧业收入占家庭收入的比列均有增加，抽查县增加的比列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通过本次调查，对全省农户自觉保护草原生态环境的意识和政策实施满意度有了全面的了解。目前，对草原生态环境进行保护已经成为了全省上下的一致共识，同时，对草原生态奖补政策实施也有着较高的满意度。这些成绩是2017年度云南省草原生态文明建设的成果展现，也是草原保护奖励补助政策重要的基层反馈。

**5.草原执法监督机构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一是省委编办批准成立了云南省草原监督管理站，为正处级事业单位。二是各州（市）、县（市、区）通过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充分认识到设立草原执法监督机构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绝大部分州（市）已向同级编办进行了汇报，积极争取成立同级草原监督管理机构。截至目前，已有5个州（市）在农业（畜牧兽医）局增设了草原科、4个县（市、区）成立了草原监理站。

**6.草原奖补信息化管理系统不断完善。**随着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的不断落实，各级草原执法监督机构初步掌握了由农业部统一开发的草原奖补专项信息管理系统，建立了省、州（市）、县（市、区）三级草原牧户信息化管理和牧草良种补贴信息系统，系统可快速查找牧户基本情况、牧草良种补贴草原地块现状等信息，为草原数字化管理奠定了基础。

**（三）存在问题。**我省草原保护建设及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落实工作虽然取得了较大成绩，但草原生态“局部改善，总体恶化”的局面仍未根本改变，草原退化、沙化、石漠



化现象日益突出。主要表现在：**一是保护不够**。基本草原保护制度落实有待进一步加强，在基本草原上采沙、采石、采矿和建设永久性建筑的现象十分突出，守住草原生态红线难度较大。**二是建设不力**。草原投入严重不足，改良草地、人工草地占草原面积比重较少，草原可持续发展能力不强。**三是利用不当**。一方面是草原超载过牧，导致草原退化，另一方面是草畜不配套，导致草原资源利用不够。**四是技术力量薄弱**。近年来，各级虽然举办了多次培训班，但基层从事草原保护建设及草原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落实的岗位人员变动频繁，导致基本草原、禁牧草原、草畜平衡草原转绘上图工作困难较大，草原补奖信息录入及管理的问题较多，草原地面监测数据质量不高。**五是执法机构不健全**。草原执法人员编制不足，执法设备和经费紧缺。基本草原保护、禁牧休牧、草畜平衡等三项基本制度在短时期内落实到位难度较大。

###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及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发、共享”的发展理念，以保护草原生态环境为重点，以转变草原畜牧业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提高草原生产能力和牛羊产业效益为核心，坚持保护与利用结合，生态与发展协调，通过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全面推行草原禁牧、休牧、轮牧和草畜平衡制度。划定和保护基本草原，促进草原生态环境稳步恢复；加快推进草牧业发展方式转变，提升牛羊产品生产供给水平，促进农牧区经济可持续发展；不断拓宽农牧民增

收渠道，稳步提高农牧民收入水平，为加快建设生态文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维护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 **（二）基本原则**

**1.保护生态，绿色发展。**遵循“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按照“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要求，坚持“生产生态有机结合、生态优先”的基本方针，全面推行各项草原管护制度，保护和恢复草原生态环境，夯实牧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基础。

**2.权责到位，分级落实。**坚持草原补奖资金、任务、目标、责任“四到县”，逐级建立目标责任制，分解任务指标。完善政策落实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检查，确保资金任务落实到位。

**3.公开透明，补奖到户。**坚持政策实施全程透明，做到任务落实、资金发放、建档立卡、服务指导、监督管理“五到户”，保证政策落实公平、公正、公开，切实使政策成为社会认同、群众满意的政策项目和民心项目。

**4.政府主导，牧民主体。**强化政府的宏观调控，综合施策、保障投入、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增加政策实施的透明度，让农牧民群众在享受补奖政策的同时，也努力承担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使农牧民既是草原保护的受益主体又是保护草原的责任主体。

**5.因地制宜，科学实施。**尊重客观实际，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科学制定政策实施方案，创新工作方法，设计不同的禁牧模式和草畜平衡模式，科学有序推进补奖政策落实。以现代

草地畜牧业推进行动为抓手，全面推广“种养结合、草畜配套”的发展模式，加大工作力度，开创草牧业发展新局面。

### **（三）目标任务**

总体目标：力争到 2020 年，全省天然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 90% 以上，草群平均高度 30 厘米以上，每公顷鲜草产量 12481.45 千克，可食牧草鲜草产量 9528.46 千克，较 2015 年分别提高 4.43% 以上、21.26%、27.63% 和 27.64%；全省鲜草总产量 16059.46 万吨，可食牧草鲜草产量 12259.95 万吨，可合理载畜 4198.61 万个羊单位。

2018 年云南省天然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 88.1%，草群平均高度 27.5 厘米，每公顷鲜草产量 10462 千克、可食牧草鲜草产量 8660 千克，全省鲜草总产量预计可达 14197 万吨，可食牧草鲜草产量 11752 万吨，可合理载畜 4052 万个羊单位。

生态目标：2020 年禁牧区的草原综合植被盖度提高 5-10 个百分点，草群平均高度每年提高 1—2 厘米；草畜平衡区草原综合植被盖度提高 5 个百分点以上，草群平均高度每年提高 1—2 厘米，基本实现草畜平衡，草原生态环境得到改善，总体恶化的趋势得到遏制。

2018 年禁牧区的草原综合植被盖度提高 1 个百分点以上，草群平均高度提高 1 厘米以上；草畜平衡区草原综合植被盖度提高 0.5 个百分点以上，草群平均高度每年提高 0.5 厘米以上。

经济目标：加强草原畜牧业基础建设，加快生产方式转变，大力发展规模化养殖，加快牛羊出栏，使牧民收入年均增长 8% 以上。

## **四、实施范围、内容及规模**

### **(一) 实施范围**

我省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在 15 个州（市）109 个县（市、区）实施。

### **(二) 实施内容和规模**

#### **1. 草原禁牧补贴。**

对草原植被覆盖度 45% 以下、鲜草产量 180 公斤以下、具有特殊生态功能和生态十分脆弱的草原实行禁牧。严格按照禁牧区域划定的要求，以村组为基本单元，把生存环境恶劣、草场严重退化、不宜放牧的地区以及位于金沙江、澜沧江、怒江等水源涵养区的草原划为禁牧区。全省通过核实，划定实施禁牧草原 2731 万亩。

#### **2. 草畜平衡奖励。**

我省将已实施草原承包的草原，除实行禁牧以外的全部草原纳入草畜平衡奖励范围，草原面积为 15069 万亩，实施草畜平衡的草原要实施季节性休牧和划区轮牧。

### **(三) 补助奖励方式**

根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将禁牧补贴和草畜平衡奖励资金通过“一卡通”或“一折通”直补到户。

## **五、分区与保护建设模式**

### **(一) 分区**

根据云南省补奖政策实施范围、草原类型、气候特点、草原畜牧业发展情况、草原退化现状等实际情况，按流域分区实

施。云南省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的 109 个县（市、区）分为金沙江流域、澜沧江流域、红河流域、珠江流域、怒江流域、大盈江流域 6 个区域。

1.金沙江流域：包括：禄劝、寻甸、东川、昭阳、鲁甸、巧家、盐津、大关、永善、绥江、镇雄、彝良、威信、水富、马龙、宣威、会泽、楚雄、双柏、牟定、南华、姚安、大姚、永仁、元谋、武定、禄丰、宾川、鹤庆、古城、玉龙、永胜、华坪、宁蒗、香格里拉、德钦、维西共 37 个县（市、区）。实施禁牧 1370.36 万亩，草畜平衡 5935.79 万亩。

2.澜沧江流域：包括：思茅、镇沅、宁洱、景东、景谷、墨江、孟连、澜沧、西盟、江城、大理、漾濞、永平、洱源、剑川、南涧、巍山、龙陵、昌宁、临翔、凤庆、云县、永德、镇康、双江、耿马、沧源共 27 个县（市、区）。实施禁牧 588.86 万亩，草畜平衡 3940.84 万亩。

3.红河流域：包括：峨山、新平、元江、易门、个旧、开远、蒙自、建水、石屏、弥勒、泸西、元阳、红河、绿春、屏边、河口、金平、麻栗坡、祥云共 19 个县（市、区）。实施禁牧 378.73 万亩，草畜平衡 2535.92 万亩。

4.珠江流域：包括：宜良、石林、麒麟、沾益、富源、罗平、师宗、陆良、澄江、华宁、文山、砚山、西畴、马关、丘北、广南、富宁共 17 个县（市、区）。实施禁牧 264.7 万亩，草畜平衡 1756.81 万亩。

5.怒江流域：包括：云龙、隆阳、施甸、腾冲、泸水、福贡、贡山、兰坪共 8 个县（市、区）。实施禁牧 124.69 万亩，

草畜平衡 837.69 万亩。

6.大盈江流域：包括盈江县 1 个县。实施禁牧 3.66 万亩，草畜平衡 61.95 万亩。

## **(二) 保护建设模式**

我省草原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的 109 个县（市、区）草原超载 310.82 万个羊单位，全省超载率为 3.68%，草畜平衡区和禁牧区要减少 310.82 万个羊单位，其中禁牧区计划减畜 30.9 万个羊单位，草畜平衡区计划减畜 279.92 万个羊单位。2018 年计划减畜 103.31 万羊单位。

1.禁牧区： 2018 年减畜 10.3 万个羊单位。

模式：天然草原禁牧后实行圈养和退养。

关键技术： 2018 年新建棚圈 15.5 万平方米，种植优质牧草 20 万亩，建设青贮氨化窖 11 万立方米，贮草棚 3 万平方米。

2.草畜平衡区： 2018 年减畜 93.31 万个羊单位。

模式：草畜平衡区实行休牧与划区轮牧，舍饲半舍饲。

关键技术： 2018 年新建棚圈 140 万平方米，种植优质牧草 185 万亩，建设青贮氨化窖 100 万立方米，贮草棚 25 万平方米。

## **六、资金测算（2018 年各县、市、区草原生态补奖政策任务及资金分配见附表）**

### **(一) 补助奖励标准**

结合我省实际，禁牧、草畜平衡不另行制定补助奖励标准，统一执行国家标准。具体为：

1.禁牧补贴为每亩 7.5 元。

2.草畜平衡奖励为每亩 2.5 元。

## **(二) 资金测算**

按标准测算 2018 年，我省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规模为 58155 万元，其中草原禁牧补助 20482.5 万元，草畜平衡奖励 37672.5 万元。2018 年分项测算如下：

1.禁牧补贴： $2731 \text{ 万亩} \times 7.5 \text{ 元/亩} = 20482.5 \text{ 万元}$ 。

2.草畜平衡奖励： $15069 \text{ 万亩} \times 2.5 \text{ 元/亩} = 37672.5 \text{ 万元}$ 。

## **七、补助程序**

完善《云南省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各州市制定和完善新一轮补奖政策具体操作流程。奖补程序原则上为：

(一) 县(市、区)政府公布补贴项目内容、条件和相关政策。

(二) 牧户填报申请书。

(三) 县(市、区)草原行政主管部门或乡镇人民政府对禁牧草原和草畜平衡草原以户为单位进行测量，利用 GPS 地理定位方法对每个项目点登记四至经纬度，并录入数据库，绘制项目布局图。

(四) 村委会召开村民大会履行集体表决程序，申请补助的项目户需经 2/3 以上农牧户同意，公示内容包括项目户草原面积、人口、补贴资金等事项，公示期在 7 天以上。

(五) 县(市、区)政府或乡镇政府与村委员会签订责任状，村委会与牧户签订禁牧、草畜平衡及减畜计划责任书。

## **八、兑付要求**

## **（一）申报、核实、公示、汇总上报补奖面积**

补奖面积的公示与核实采取牧户据实申报、村组核查、技术部门勘察、张榜公示、群众监督的办法进行。

由乡镇人民政府对各村牧户据实申报的禁牧草原、草畜平衡草原情况进行审核、汇总，并在自然村以户为单位张榜公示面积和补奖励金额后（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将汇总结果上报县级农业（畜牧）、财政部门。

县农业（畜牧）、财政部门共同负责对所辖乡（镇）上报的数据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汇总数据，并将汇总结果逐级上报至省农业、财政部门。

各级农业、财政部门设立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补奖监督电话，并在当地媒体予以公布，接受群众监督。

## **（二）发放补奖资金**

省级根据完成任务情况，预拨资金到县。县级按照核实的补奖面积和补奖清册，通过“一卡通”或“一折通”的方式，直接补助到牧民的账户，并将实际兑付情况上报省级财政、农业部门。

## **（三）建立牧户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补奖明细档案**

各级各部门对补奖过程中形成的所有表格、数据、补奖资金发放清册等凭证都要立卷归档保存。

## **九、实施期限与进度安排**

### **（一）实施期限**

2018年

### **（二）2018年实施进度安排**



1.2018年2月

省级总结2017年工作，同时编制2018年省级实施方案。

2.2018年3月—2018年4月

完成县（市、区）实施方案审核及批复；乡镇人民政府与牧户签订禁牧、草畜平衡责任书。

3.2018年5月—9月

按省级兑付要求和补助程序进行申报、核实、公示，兑付补奖资金；建立电子档案管理系统，录入牧户基础信息及其它相关信息；对禁牧区和草畜平衡区实施监督管理，核定载畜量；进行草原监测，建立草原监测网络，对实施情况进行调研和指导。

## **十、草原禁牧、草畜平衡监测与评估**

为全面评价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的成效，对禁牧、草畜平衡进行科学的评定，必须加强草原监测工作。根据国家标准《天然草原退化、沙化和盐渍化的分级标准》（GB/T19377），农业行业标准《草原资源与生态监测技术规程》（NY/T1233-2006）、《天然草地合理载畜量计算》（NY/T635-2002）和《云南省草原载畜量核定标准及办法》（试行）（云农牧〔2011〕5号）等制定云南省评价标准和方法。

监测与评价的范围是全省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的禁牧区和草畜平衡区，面积1.78亿亩。全省以州市、县区、乡镇、村和典型农牧户为监测与评估单元，并充分利用4个国家级固定监测点和22个省级固定监测点的优势，应用3S技术，结合地面调查，建立监测评估体系，通过评价指标计算

不同地区草原生态植被、土壤及气候变化情况，对项目前后草原的生态系统结构、功能和重要生态学过程等指标进行分析，判断，从而对实施区域内的草原变化情况进行全面监测与评估，提出科学的意见和建议。全省计划每县设置3个地面监测样地，9个样方，130户牧户入户调查（其中30户草原生态及畜牧业养殖情况入户调查、100户农牧户对政策效应调查），建立全省草原监测数据库。监测指标主要是：植物生长状况、生态状况、家畜状况等指标，评价指标包括：生物种群数量、覆盖度、产草量等。禁牧区每年进行1次草原植被恢复情况监测与评价；草畜平衡状况，以典型牧户为单位，进行草原恢复和超载状况监测评价。并根据各地不同情况制定三级评定标准（禁牧为未恢复、初步恢复、恢复；草畜平衡为平衡、轻度超载、重度超载）；以此为依据，为绩效考核评价提供依据。

## 十、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按照资金、任务、目标、责任“四到县”和任务落实、资金发放、建档立卡、服务指导、监督管理“五到户”的政策落实要求，建立健全由同级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的政策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完善工作机制。省级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补助奖励政策实施办法、制定有关政策及相关规定，负责协调指导全省草原生态补助奖励工作。州（市）、县（市、区）草原生态补奖补助奖励政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落实补助奖励政策的具体事宜，县（市、区）与乡（镇）及乡（镇）与村组要层层签订责任状，形成层层有人管、事事有人办的工作格

局，为全面落实补助奖励政策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强化基础工作。**各有关县（市、区）要根据辖区内的草原类型、植被状况和生产特点，科学确定禁牧区和草畜平衡区域，按照国家和省级的要求，因地制宜编制政策实施方案，经省级批复后组织实施。完善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信息系统，扎实做好草原补助奖励信息录入和管理工作。稳定和完善的草原承包经营制度，规范“两证一合同”的核发工作，确保草原补助奖励面积承包到户或联户，进一步夯实政策落实基础。划定和保护基本草原，将纳入禁牧补助和草畜平衡奖励范围的草原全部划为基本草原，并做到上图管理，实行最严格的保护，严守草原生态红线。

**（三）强化宣传培训。**各级农业（畜牧兽医）部门要全力做好新一轮草原补助奖励政策的宣传培训工作，要广泛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手机网络等传播载体，通过中国草原网、中国草业网、云南农业信息网等网站平台，以及进村入户宣讲培训、发放政策明白纸等传统宣传形式，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工作，让广大农牧民群众充分知晓新一轮草原补助奖励政策内容，理解和接受政策安排变化，确保政策平稳过渡和全面落实。要加大培训力度，把工作做到细微之处，针对草原监测、入户调查、草原执法、信息录入、草地改良、人工草地建植、牛羊综合养殖配套技术等政策落实的关键环节，分专题举办培训班，省级重点培训县（市、区）的业务骨干，州（市）、县（市、区）重点培训乡（镇）、村组的业务人员，通过层层培训使各级业务人员熟练掌握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落实环节的关键

技术。

**（四）强化绩效评价。**按照《农业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指导意见（2016-2020年）的通知》（农办财〔2016〕10号）要求，高度重视新一轮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绩效评价工作，重点对项目实施县（市、区）的制度建设、基础工作、实施成效、农牧民参与和满意程度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价。同时，组织有关专家团队和技术支撑小组，深入到乡（镇）、村组，走访政策补奖受益农户的生产生活情况，查看草原的恢复、管理利用情况等，真实反映补奖政策实施成效。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对获得合格以上评价等级的县（市、区），按照等级排名，综合考虑草原面积、工作难度等因素安排绩效评价奖励资金；对绩效评价不合格的县（市、区），不安排绩效评价奖励资金。在安排使用绩效评价奖励资金时，用于草原生态保护建设和草牧业发展的资金比例不得低于70%。继续统筹利用绩效评价奖励资金，推进草牧业试验试点，加大对新型经营主体发展现代草牧业的支持力度，推进草原畜牧业生产方式转变和生产持续健康发展。

**（五）强化项目整合。**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政策性强，工作难度大，涉及千家万户的利益，事关牧区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各级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落实要求，抓好各环节工作，在同级政府的统一指导下，整合有关草原保护建设和草原畜牧业发展项目，统筹用于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实施区域的舍饲棚圈、青贮氨化窖、储草棚、

人工草地、改良草地等基础设施建设，打牢由天然放牧向舍饲圈养转变的基础，全面完成年度减畜计划。培育新型经营主体，构建新型草原畜牧业产业组织体系，提升产业化经营水平。按照做优做强的要求，采取培育与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加快发展一批成长型的牛羊产品加工龙头企业，支持加工企业向牛羊养殖、饲料生产、屠宰加工、物流配送等领域拓展，建立一体化经营组织。积极推广“龙头企业+基地+农户”、“龙头企业+养殖场+农户”、“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等种养经营模式，提高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全面实现禁牧不禁养、减畜不减产、牧民不减收的目标。

**（六）强化资金管理。**建立健全各级草原补助奖励资金管理规章制度，规范资金使用和管理。每年初由省农业厅和省财政厅联合编制上报的全省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经省人民政府批复后，省级财政将年度补奖政策资金下拨到州（市）和县（市、区），以县（市、区）为单位编制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上报省农业厅和省财政厅审核批复后组织资金兑付。各级财政部门要会同农牧部门按照实施方案制定补助奖励资金分配方案，设立补助奖励资金专账，并下设各分项资金明细账户，分别核算，专款专用，按照核实并公示的农牧户基础信息，通过“一卡通”或“一折通”将补助奖励资金及时足额发放给牧民，并在卡折中明确政策项目名称。

**（七）强化科技支撑。**引导农牧民科学合理管理利用草原，合理载畜，增草增畜，提高草原的生产能力。在应用技术方面，

要大力推广人工草地建植与管护技术、草地划区轮牧技术、草地禁牧与休牧技术、人工改良草地建设技术、干草收割贮藏技术、牛羊舍饲与快速育肥技术、畜群结构优化技术等草原保护及养畜实用技术，将先进、实用的技术成果尽快用于生产实践。大力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和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努力营造重视促进畜牧业发展方式转变的良好氛围。对草地面积的转绘上图、统计监测等技术要求高的工作，各县要固定岗位工作人员，在省级培训的基础上，加强县级技术培训和指导，做好项目实施面积的转绘上图和监测工作，为绩效考评提供翔实的技术支撑。

**（八）强化信息管理。**进一步加强草原信息化管理工作，加强对牧民信息的录入以及基本草原、禁牧草原、草畜平衡草原的上图工作，使参与政策落实的工作人员全面掌握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的范围、内容、操作方法、步骤以及证件制作、信息管理、系统操作、测量仪器的使用、绘图、数据采集、有关表格的规范填写、纸质和电子档案的应用管理等内容，形成制图电脑化、填表集中化、档案规范化、工作条理化的工作格局。

**（九）强化监督检查。**根据省级制定并经省人民政府批复的年度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及一系列配套政策要求，对照省级批复各县（市、区）的实施方案，加强对项目县（市、区）草原生态补奖政策落实专项检查工作，以州市为主检查本辖区内县（市、区）的各任务进展和完成质量，同时省级派出工作组进行抽查。检查各州（市）和县（市、区）草原

承包经营制度落实情况，基本草原划定情况，草原补奖政策宣传情况，草原执法及监测情况，电子档案录入情况，技术培训及指导情况，村级草管员落实情况，县、乡、村三级草原管护网络建立情况，草原禁牧、休牧、轮牧、草畜平衡制度落实情况，禁牧区巡查、草畜平衡核查记录情况，入户调查情况，资金兑现情况，转变畜牧业生产方式项目完成情况，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情况，确保年度补助奖励政策落实到位。

## 十一、效益分析

**（一）生态效益。**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通过禁牧和草畜平衡，使禁牧区草原植被综合盖度达到70%以上，草畜平衡区草原综合盖度达到88%以上，有效恢复植被，遏制草原退化，提高草原防沙固土、保持水土、保护水源的作用。

**（二）经济效益。**农牧民享受政策性补贴和转变草食畜牧业生产方式，提高出栏率和胴体重，实现农牧民人均增收150元以上，逐步缩小收入差距。

**（三）社会效益。**建立草原生态保护标准奖励机制，加快草原生态环境恢复和建设的力度，能有效改善项目区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增强发展后劲，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发展方式，有利于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推动区域经济向二、三产业领域延伸，有利于草畜产品的市场供给和经济的全面振兴，有利于加快多民族共同富裕，有利于加强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定，有利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及生态屏障的建设，大力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附表：云南省 2018 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任务及资  
计划表



附表

云南省2018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任务及资金计划表

州市	县区	生态补奖实施面积 (万亩)			补奖资金 (万元)			备注
		合计	禁牧	草畜平衡	合计	禁牧	草畜平衡	
昆明市	总计	17800.00	2731.00	15069.00	58155.00	20482.50	37672.50	
	全市	748.33	96.81	651.52	2354.87	726.08	1628.79	
	其中：倘甸两区	93.55	8.77	84.78	277.72	65.77	211.95	
	宜良	69.44	9.00	60.44	218.60	67.50	151.10	
	石林	87.37	11.30	76.07	274.92	84.75	190.17	
	小计	298.58	38.58	260.00	939.35	289.35	650.00	
	其中：倘甸两区	33.27	3.99	29.28	103.12	29.92	73.20	
	小计	230.30	29.81	200.49	724.80	223.58	501.22	
	其中：倘甸两区	49.28	4.00	45.28	143.20	30.00	113.20	
	小计	62.64	8.12	54.52	197.20	60.90	136.30	
东川	其中：倘甸两区	11.00	0.78	10.22	31.40	5.85	25.55	
	合计	1351.84	174.57	1177.27	4252.45	1309.28	2943.17	
昭通	昭阳	165.06	21.39	143.67	519.60	160.43	359.17	
	鲁甸	134.17	17.38	116.79	422.33	130.35	291.98	
	巧家	243.59	31.30	212.29	765.48	234.75	530.73	

昭通	盐津	125.69	16.29	109.40	395.67	122.17	273.50
	大关	134.84	17.53	117.31	424.75	131.48	293.27
	永善	226.27	29.11	197.16	711.22	218.32	492.90
	绥江	43.92	5.69	38.23	138.25	42.68	95.57
	彝良	176.16	22.64	153.52	553.60	169.80	383.80
	威信	72.59	9.41	63.18	228.53	70.58	157.95
	水富	29.55	3.83	25.72	93.02	28.72	64.30
	镇雄	167.51	21.39	146.12	525.72	160.42	365.30
	合计	1190.32	154.14	1036.18	3746.50	1156.05	2590.45
	麒麟	38.83	5.03	33.80	122.23	37.73	84.50
曲靖	沾益	153.30	19.86	133.44	482.55	148.95	333.60
	马龙	47.86	6.20	41.66	150.65	46.50	104.15
	富源	111.23	14.41	96.82	350.12	108.07	242.05
	罗平	149.62	19.39	130.23	471.00	145.42	325.58
	师宗	194.49	25.20	169.29	612.22	189.00	423.22
	陆良	88.64	11.48	77.16	279.00	86.10	192.90
	会泽	406.35	52.57	353.78	1278.73	394.28	884.45
	宣威	204.29	26.47	177.82	643.07	198.52	444.55
	合计	1858.49	240.79	1617.70	5850.18	1805.93	4044.25
	宣威						

楚雄	楚雄	268.91	34.84	234.07	846.47	261.30	585.17	
	双柏	265.07	34.34	230.73	834.38	257.55	576.83	
	牟定	92.18	11.94	80.24	290.15	89.55	200.60	
	南华	159.02	20.60	138.42	500.55	154.50	346.05	
	姚安	116.70	15.12	101.58	367.35	113.40	253.95	
	大姚	290.65	37.66	252.99	914.93	282.45	632.48	
	永仁	123.32	15.98	107.34	388.20	119.85	268.35	
	元谋	107.88	13.98	93.90	339.60	104.85	234.75	
	武定	168.16	21.79	146.37	529.35	163.43	365.92	
	禄丰	266.60	34.54	232.06	839.20	259.05	580.15	
	合计	921.98	124.83	797.15	2929.10	936.22	1992.88	
	玉溪	澄江	21.70	5.66	16.04	82.55	42.45	40.10
		华宁	76.51	9.96	66.55	241.08	74.70	166.38
峨山		162.65	21.07	141.58	511.97	158.02	353.95	
新平		387.25	50.14	337.11	1218.83	376.05	842.78	
易门		56.29	9.81	46.48	189.77	73.57	116.20	
玉溪	元江	217.58	28.19	189.39	684.90	211.43	473.47	
	合计	1893.83	244.99	1648.84	5959.52	1837.42	4122.10	
	个旧	66.62	8.63	57.99	209.70	64.73	144.97	

红河	开远	111.18	14.02	97.16	348.05	105.15	242.90
	蒙自	122.78	15.91	106.87	386.50	119.33	267.17
	建水	276.53	35.83	240.70	870.47	268.72	601.75
	石屏	162.96	21.11	141.85	512.95	158.32	354.63
	弥勒	281.16	36.43	244.73	885.05	273.22	611.83
	泸西	128.71	16.68	112.03	405.17	125.10	280.07
	元阳	108.08	14.00	94.08	340.20	105.00	235.20
	红河	89.11	11.55	77.56	280.53	86.63	193.90
	绿春	193.52	25.07	168.45	609.15	188.02	421.13
	屏边	103.14	13.36	89.78	324.65	100.20	224.45
	河口	45.37	5.88	39.49	142.82	44.10	98.72
	金平	204.67	26.52	178.15	644.28	198.90	445.38
	合计	1126.08	145.81	980.27	3544.25	1093.57	2450.68
	文山	103.06	13.35	89.71	324.40	100.12	224.28
文山	砚山	121.46	15.65	105.81	381.90	117.38	264.52
	西畴	37.12	4.81	32.31	116.85	36.07	80.78
	马关	131.44	17.03	114.41	413.75	127.73	286.02
	丘北	260.27	33.72	226.55	819.28	252.90	566.38
	广南	225.37	29.20	196.17	709.42	219.00	490.42

	富宁	151.66	19.65	132.01	477.40	147.37	330.03
	麻栗坡	95.70	12.40	83.30	301.25	93.00	208.25
	<b>合计</b>	<b>1857.65</b>	<b>240.70</b>	<b>1616.95</b>	<b>5847.63</b>	<b>1805.25</b>	<b>4042.38</b>
	思茅	180.04	23.33	156.71	566.75	174.97	391.78
	镇沅	149.33	19.35	129.98	470.08	145.13	324.95
	宁洱	246.18	31.90	214.28	774.95	239.25	535.70
	景东	173.25	22.45	150.80	545.38	168.38	377.00
	景谷	274.33	35.54	238.79	863.52	266.55	596.97
	墨江	236.38	30.63	205.75	744.10	229.72	514.38
	孟连	28.45	3.69	24.76	89.58	27.68	61.90
	澜沧	293.74	38.06	255.68	924.65	285.45	639.20
	西盟	65.47	8.48	56.99	206.07	63.60	142.47
	江城	210.48	27.27	183.21	662.55	204.52	458.03
	<b>合计</b>	<b>1274.00</b>	<b>166.01</b>	<b>1107.99</b>	<b>4015.05</b>	<b>1245.08</b>	<b>2769.97</b>
	大理	63.88	9.46	54.42	207.00	70.95	136.05
	漾濞	94.34	12.22	82.12	296.95	91.65	205.30
	祥云	101.35	12.13	89.22	314.03	90.98	223.05
	宾川	177.26	22.97	154.29	558.00	172.28	385.72
	永平	117.67	15.25	102.42	370.42	114.37	256.05
<b>普洱</b>							
<b>普洱</b>							

大理	云龙	151.53	19.63	131.90	476.98	147.23	329.75	
	洱源	167.88	22.51	145.37	532.25	168.82	363.43	
	剑川	104.08	13.49	90.59	327.65	101.17	226.48	
	鹤庆	72.28	9.36	62.92	227.50	70.20	157.30	
	南涧	117.70	15.25	102.45	370.50	114.38	256.12	
	巍山	106.03	13.74	92.29	333.77	103.05	230.72	
	合计	458.76	59.44	399.32	1444.10	445.80	998.30	
	保山	隆阳	133.29	17.27	116.02	419.57	129.52	290.05
		施甸	71.03	9.20	61.83	223.57	69.00	154.57
		龙陵	78.33	10.15	68.18	246.58	76.13	170.45
昌宁		176.11	22.82	153.29	554.38	171.15	383.23	
腾冲	腾冲	150.76	19.53	131.23	474.55	146.47	328.08	
	盈江	65.61	3.66	61.95	182.33	27.45	154.88	
德宏	合计	1045.19	135.42	909.77	3290.07	1015.65	2274.42	
	古城	49.97	6.47	43.50	157.28	48.53	108.75	
丽江	玉龙	177.09	22.94	154.15	557.42	172.05	385.37	
	永胜	346.68	44.92	301.76	1091.30	336.90	754.40	
	华坪	115.75	15.00	100.75	364.37	112.50	251.87	
	宁蒗	355.70	46.09	309.61	1119.70	345.67	774.03	

怒江	合计	455.77	59.06	396.71	1434.73	442.95	991.78	
	泸水	90.57	11.73	78.84	285.08	87.98	197.10	
	福贡	91.19	11.82	79.37	287.07	88.65	198.42	
	兰坪	134.57	17.44	117.13	423.63	130.80	292.83	
	贡山	139.44	18.07	121.37	438.95	135.52	303.43	
	合计	1383.56	604.11	779.45	6479.45	4530.83	1948.62	
迪庆	香格里拉	636.10	278.82	357.28	2984.35	2091.15	893.20	
	德钦	492.46	212.69	279.77	2294.60	1595.18	699.42	
迪庆	维西	255.00	112.60	142.40	1200.50	844.50	356.00	
	合计	1646.03	213.27	1432.76	5181.43	1599.53	3581.90	
临沧	临翔	189.54	24.56	164.98	596.65	184.20	412.45	
	凤庆	222.24	28.79	193.45	699.55	215.93	483.62	
	云县	207.05	26.83	180.22	651.78	201.23	450.55	
	永德	191.24	24.78	166.46	602.00	185.85	416.15	
	镇康	212.30	27.51	184.79	668.30	206.32	461.98	
	双江	125.74	16.29	109.45	395.80	122.17	273.63	
	耿马	304.47	39.45	265.02	958.43	295.88	662.55	
	沧源	193.45	25.06	168.39	608.92	187.95	420.97	
		合计	1646.03	213.27	1432.76	5181.43	1599.53	3581.90
		合计	1646.03	213.27	1432.76	5181.43	1599.53	3581.90

